

# 滾筒飛機

2021.3.5 領隊會議

# 目錄

- 器材
- 飛行器製作
- 試丟規則
- 擲遠規則
- 擲準規則
- 總評分
- 新增規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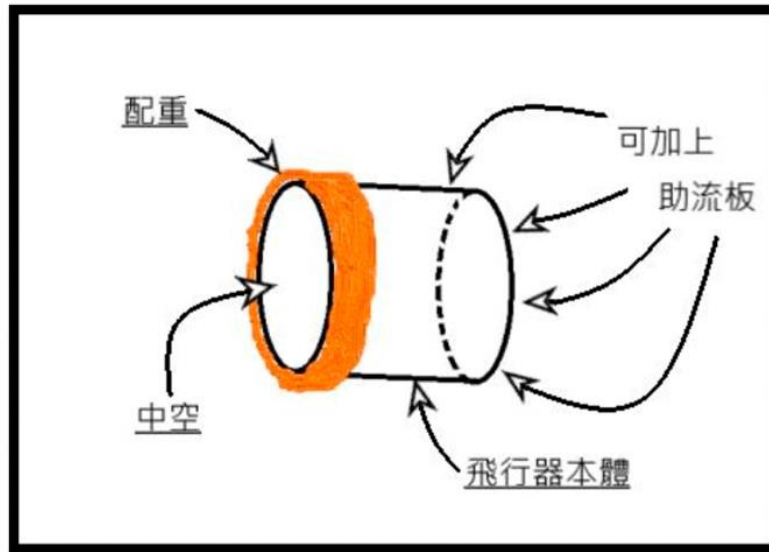
# 器材

大會提供			
項目	規格	數量	備註
厚紙板	A4(297mm*210mm) 300磅	3張	
電器絕緣膠帶	18mm*9M	2卷	
透明膠帶	18mm*36M 12mm*15yd	1卷	
雙面膠	15mm*18M	1卷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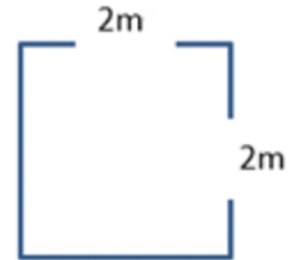
學生自備			
項目	規格	數量	備註
寶特瓶	1500ml以下(含 1500ml)	4瓶	
美工刀	市售	不限	
剪刀	市售	不限	
切割墊	市售	不限	
筆	市售	不限	

# 飛行器製作

1. 設計**需為中空**的飛行器，不限制數量。
2. 利用大會所提供的材料製作飛行器之機身，完成下圖中之中空飛行器，可自行修改造型及配重或增加助流板，以達成最遠及最準確的飛行狀況。



4. 製作時間**40分鐘**，**40分鐘**包含飛行器製作、試丟、修改飛行器。
5. 成品需要可以放入**長寬高 20 公分**的正方形方框中不會超過邊界線，壓線視為超過。
6. 製作時不得超出每組 **2 公尺x2 公尺**之正方形製作區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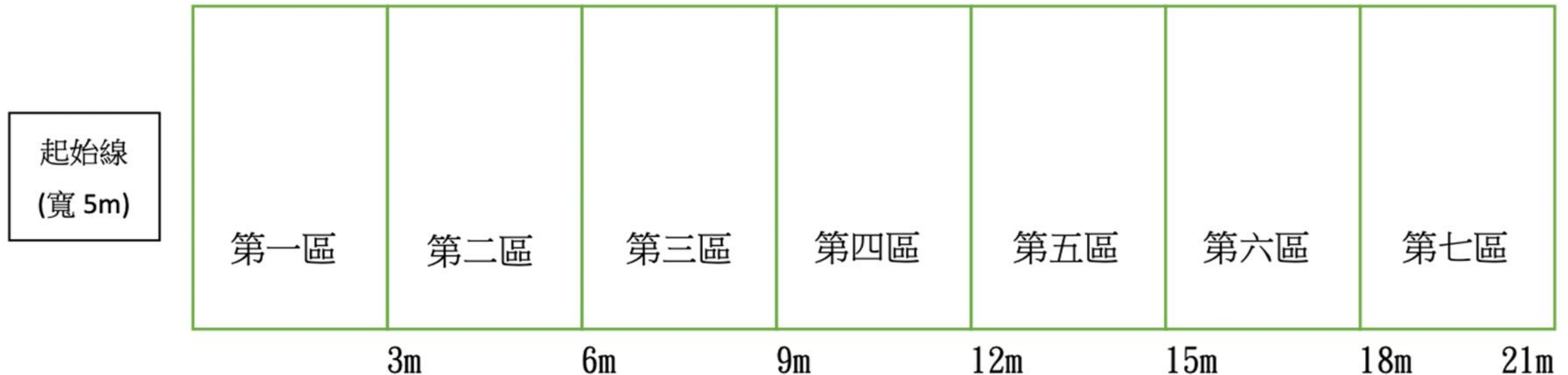
# 試丟規則

1. 每個活動有兩次試丟，即擲遠兩次、擲準兩次。
2. 每次試丟需在30秒內完成。
3. 試丟前須向裁判申請，由裁判進行記錄。
4. 試丟需在製作時間的40分鐘內完成，40分鐘結束後不可再進行試丟

# 擲遠規則

1. 參賽者不可進入比賽場地，飛行器投擲出去後由工作人員負責回收。
2. 不限制丟擲姿勢，但投擲時不得超過投擲起始線(亦不得踩線，踩線則不計分。)
3. 擲遠比賽**共有兩次投擲機會**，以高分那次採計(投擲需在**30秒**內完成)
4. 以飛行器第一次落地點進行評分，每過一條計分線加**7**分，若**落地點位於計分線上則取高分計**；例如投擲出去後落地點在**13m** (第五區)，取高分計，分數為  $7 \times 5 = 35$  分。

5. 飛行器**首次撞擊到投擲區域地板才計分**，若首次撞擊到計分區域外接皆不採計分數。
6. 假使飛行器的落地點於計分區域外(**壓線視為界內，以飛行器第一落地點為計**)，則該次以**0**分計。
7. 若裝置在製作時遭到他組損壞，將視剩餘時間給予適當的時間及材料重作。損壞他人裝置之組別，此競賽不予計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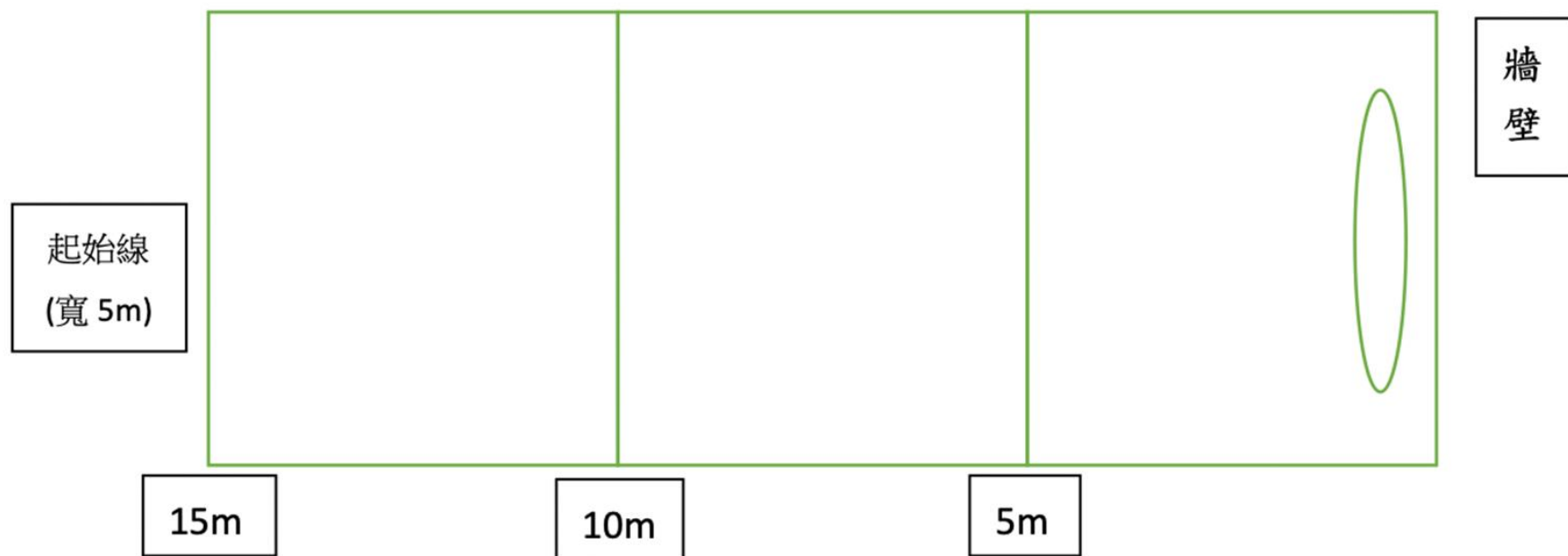




# 擲準規則

1. 利用製作的空心飛行器，在三條投擲起始線前以合適的投擲角度投出，使其能夠精確擊中於牆上的圓圈(圓圈由呼拉圈製作，直徑大約 1m，離地約 1m)內以獲得高分，三條投擲起始線分別距呼拉圈 5m、10m、15m。
2. 參賽者於投擲線前投擲 3 輪(5m、10m、15m)，**每個距離投擲 2 次，每次投擲需在30秒內完成。**
3. 每輪每組推派一位隊員進行投擲，可攜帶多個飛行器，在過程中可更換飛行器。
4. 參賽者皆不可進入賽場內，全程由工作人員收回飛行器。

4. 飛行器**穿過呼拉圈內才計分**，**撞擊到呼拉圈後穿過圓圈也計分**。
5. 若撞擊到呼拉圈後**沒有穿過圓圈則視為界外不計分**。飛行器首次撞擊到呼拉圈以外的物體皆不計分。
6. 不限制丟擲姿勢，但投擲時腳不得超過投擲起始線(亦不得踩線)，超過則不計分。



# 規則補充

1. 擲遠場地是比賽場地而定，每3公尺增設一個區域，每多一個區域多7分，若超出比賽距離以最高分計(但仍需在寬5公尺的區域內)
2. 參賽者務必**攜帶切割墊**，否則**將禁止參賽人員進行切割之行為**，只允許使用剪刀且只能用「剪」之行為。
3. 可以製作無限多架飛機，但最後比賽時帶出製作區要比賽的飛機最多只能有兩架，帶出後不得更換。
4. **比賽過程中不得回製作區**(只允許選手替換)。

# 新增規定

1. 飛行器需有**直徑7公分空洞**，且不得超過長寬高**20公分**之正方體
2. 比賽時每次丟擲需在**30秒內完成**。
3. 雙面膠規格改為**12mm\*15yd**。
4. 寶特瓶必須是完整，未經切割過的。
5. 擲準比賽時，單一距離只能由一位選手完成，換距離才能更換選手。
6. 製作時可以攜帶尺